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辞任的情况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董事、副总裁王秀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王秀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任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王秀强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第六届职工大会第六次会议。经审议，与会职工一致同意选举张永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永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张永增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 1、王秀强先生的《辞职报告》
- 2、《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职工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张永增先生简历：

1970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洛阳兵器工业职工大学电气自动化大专学历。1993年3月至1995年9月，任河南中南机械厂机电管理员；1995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新乡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5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行政人事总监、行政信息管理中心主任；2015年7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张永增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